

证券代码：875037

证券简称：景隆智装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汪爱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公司原独立董事孟国营先生因身体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补选汪爱明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补选其担任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汪爱明先生，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煤炭青年科技奖获得者。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博士后（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联合培养）；2014 年 6 月至今，在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机电学院任教，历任机电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7 年 7 月至今，在北京中矿能安科技有

限公司兼任技术总监、技术顾问。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的任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和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本次董事会提名汪爱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